

表照對級俸 換階上任晉官士軍國

附表二——二

註 附	換 任 晉			任 原		
	點 俸	級 俸	級 階	點 俸	級 俸	級 階
一、本表依本條例附表二規定訂定。 二、晉任上階換 如與定期晉支同時辦理時，一律按原階先辦晉支後之俸級再對照本表辦理之。	380	一	一	330	一	二
	380	一		340	二	
	380	一		350	三	
	380	一		360	四	
	380	一		370	五	
	390	二		380	六	
	400	三		390	七	
	410	四		400	八	
	420	五		410	九	
	430	六		420	十	
	440	七	士	430	一十	士
	450	八		440	二十	
	460	九		450	三十	
	470	十		460	四十	
	480	一十		470	五十	
	490	二十		480	六十	
	500	三十		490	七十	
	510	四十		500	八十	
	520	五十		510	九十	
	530	六十	長	520	十二	長
	330	一	二	300	一	三
	330	一		310	二	
	330	一		320	三	
	340	二		330	四	
	350	三		340	五	
	360	四		350	六	
	370	五		360	七	
	380	六		370	八	
	390	七		380	九	
	400	八		390	十	
	410	九	士	400	一十	士
	420	十		410	二十	
	430	一十		420	三十	
	440	二十		430	四十	
	450	三十		440	五十	
	460	四十		450	六十	
	470	五十		460	七十	
	480	六十		470	八十	
	490	七十		480	九十	
	500	八十	長	490	十二	長
	300	一	三	280	一	上
	300	一		290	二	
	310	二		300	三	
	320	三		310	四	
	330	四		320	五	
	340	五		330	六	
	350	六		340	七	
	360	七		350	八	
	370	八		360	九	
	380	九		370	十	
	390	十	官	380	一十	士
	400	一十		390	二十	
	280	一	上	230	一	中
	280	一		240	二	
	280	一		250	三	
	280	一		260	四	
	280	一		270	五	
	290	二		280	六	
	300	三		290	七	
			士			士

	310	四		300	八	
	320	五		310	九	
	330	六		320	十	
	340	七		330	一十	
	350	八		340	二十	
	230	一	中	160	一	下
	230	一		170	二	
	230	一		180	三	
	230	一		190	四	
	230	一		200	五	
	230	一		210	六	
	230	一		220	七	
	240	二		230	八	
	250	三		240	九	
	260	四		250	十	
	270	五	士	260	一十	士
	280	六		270	二十	

